第一大題作答區

注意：1.限在作答區內作答，並應標明題號，且依題號作答，本頁作答區共836格。2.請妥善分配作答時間。3.答題卷應保持清潔完整，不得污損、塗改或破壞應試號碼、條碼、姓名；作答區不得書寫考生姓名、應試號碼或與答案無關之文字或符號。

（一）

「擬社會互動」為只缺實際會晤互動的交流形態，由公眾人物散播不對等的己身訊息為始，潛移默化粉絲的價值觀，或使其建立單方面的想像，或雙向交流連結情感，成為現代生活中難避的日常。

（二）

擬社會互動為跨越時空的新型交際形態，優則使立建立信仰，無論虛實，劣則使人難分真假，瘋癲忘我，而此區別源於參與者自我辨識能力之異。

擬社會互動有兩大負面影響，首先使身陷其中者盲目追從虛幻縹渺之念，喪失本心，而所謂「互動」終非一人之事，若一人有心，一人無意，則無意況淪者必受無妄之災，此即二害。現今諸多以虛擬偶像營利的軟體，仿公眾人物之名諱、語氣，使粉絲付費交流，致使許多粉絲心生和偶像交往的妄念，私下跟蹤、監視之事不絕，有損偶像隱私。

上互動，建立己身信仰，發搖個人潛能，尋覓情感上，然而，擬社會互動並非百害而無一利。憑藉線慰藉，亦非壞事。我曾於短影音平臺知曉一名街頭歌手，其以直播聞名，內容包含歌唱和談天，於同他一起歌唱的過程中，發覺自己竟擁有不同於他人的空靈嗓音，因此開啟學習歌唱之路，建立屬於自己的信仰，縱使該歌手僅是營造人設，我亦無害。

擬社會互動有害有益，若能藉此尋得信仰，且信仰屬於自己而無關對方，則能免痴狂忘心之災。